

倾城十年

爱是苍耳结缘 一生跟随

苍耳心

叶倾城



J247.7

880



倾城十年

爱是苍耳结缘 一生跟随

苍耳心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苍耳心：小说卷/叶倾城著. —北京：文化艺术出版社，
2010.4

(倾城十年)

ISBN 978-7-5039-4133-7

I. 苍… II. 叶…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024575号

苍耳心：小说卷

- | | |
|------|--|
| 作 者 | 叶倾城 |
| 选题策划 | 耿伟峰 |
| 责任编辑 | 周 岩 |
| 装帧设计 | 嫁衣工舍 |
| 出版发行 | 文化艺术出版社 |
| 地 址 |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|
| 网 址 | www.whyscbs.com |
| 电子邮箱 | whysbooks@263.net |
| 电 话 |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
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 |
| 经 销 | 新华书店 |
| 印 刷 |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|
| 版 次 | 2010年4月第1版
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|
| 开 本 | 640×960毫米 1/32 |
| 印 张 | 8 |
| 字 数 | 230千字 |
| 书 号 | ISBN 978-7-5039-4133-7 |
| 定 价 | 24.00元 |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，随时调换。

生命流转如四季,爱是惟一的永恒,
即使失之交臂,也是一种缘分。

自序

多少春

文/叶倾城

你现在看到的,是我的第多少本书?而我,已经写了十六年了。

我的第一篇文章,是一九九五年八月发表在《知音》上的,叫做《有痛的感觉,真好》,这标题是一个不太典型的“知音体”。

那之前,我一直喜欢“文学”——那时的我,知道什么是文学吗?我是那种最常见的文学少女,看琼瑶,看亦舒,看宋词,幻想自己兰心蕙质,永远在伤春悲愁,我也有好多本软面抄,写满“朦胧心事”。是,这一切,我都做过。

一九九四年,我结束了懒散而混乱的学生生涯,我开始在机关做公务员,已经有同事给我安排相亲,我完全可以做一个小公务员,然后迅速成为一个妻子、主妇、母亲,而我继续做我的文学梦——做梦是件多么容易简略的事。

而为什么,我在那时候,开始了写?

做文学梦的人,要多少有多少,大部分人就停留在这一步,甚至到现在,我也常常惊奇,是什么让我走出第一步?我是这么羞怯的女子,我害怕遭到拒绝,对我来说,被拒绝、被离弃,是需要巨大意志才能克服的痛楚。

我只能说:“这诱惑,太大太大了。”虽然我至今,也无法给这诱惑定名。

我在下班后,开始拼命地写,然后投稿,向本地的《长江日报》《武汉晚

报》《知音》《爱情婚姻家庭》……妈妈给我从图书馆拿来行业报纸，比如《中华合作时报》或者《金融早报》，我就抄着上面的地址寄过去。

——要到后来，我才会知道，这样的自由投稿，绝大部分是不会被看到的。

我就这样写了一年，到我已经接近放弃的时候，我收到了《知音》一位编辑的电话，他约我去谈一下。我永远感谢他，永远记得他说的那句话：“有一天，你的稿费会比你的工资高。”

如果没有那个电话，我还会继续写吗？

如果那个电话晚来三个月或者半年，我还会继续写吗？

我不知道答案，因为人生没有如果。

总之，一九九五年七月二十三日，我在下班的路上，买下了一本最新的《知音》，那时候，似乎报刊尚未完全告别火与铅，因为我记得我沾了一手的油墨。

那时候我的署名是“叶青”，是如何变成骄傲的“叶倾城”的，我已经有点儿想不起来了。

前三篇，都发表在《知音》上，然后是《人生与伴侣》《家庭之友》《武汉晚报》——如果篇幅足够，我大概可以把全中国的报刊全感谢一遍。

写作给我带来了什么？

首先是：快乐。我这么喜欢说话的人，得到了渠道，可以自由地说，而且有人听。

还有：钱。

还有：一定的知名度。

还有：另外一种生活的可能性。

写作带走了什么？

我不知道。

就像有一部电影《成为简》，写了简·奥斯汀成名之前一段失败的恋情，电影让人安慰，似乎她的痛楚有意义，这是她要“成为简”的一部分代价。但是，很多人，受了伤，也不曾成为简；还有很多人，不曾受伤，也成为简。

所以如果我生活中有所缺失，不见得是因为写。

一九九九年，我出了我的第一与第二本书，《心灵鸡汤·关于感悟》与《我的百合岁月》，也是在一个八月。

如果我注定要爱上八月，那一定是因为这个月份，曾经给过我很多丰饶和收获。

二〇〇〇年，我一年出了五本书。

然后，我就停下来了。

我做什么去了？我去追寻其他梦想去了。

但那其他的梦想，没有接纳我。

于是，我就回到了写，而且一直写下来。

这样来说，我必须感谢读者，是你们一直宽容我。

我从来没红过。

我最近在看李长声的《日边瞻日本》，他在里面说某作家“没什么名气，像众多的作家一样，是给著名作家和流行作家垫底的，不然，就那么几本名著或畅销书可构不成文坛。”我就笑起来，像在说我一样。

有一段时间，我很质疑自己的写。

行年至此，我已经明白，我其实没有才华。承认这件事，令我难堪。但才华真是上天给予的大红包，给你多少你就得到多少。我写了这么多年，我写得又不好。这世上的垃圾书已经满坑满谷，何必再多我这一本？

后来有一次，我走进人生的幽林，最痛楚的时候，是阅读给我以安慰。我不能看艰深的著作，因为痛令智昏，我的脑子不够用了。我就看随便某个杂志上的心灵鸡汤，忽然被一句话击中，掉下泪来。

那一刻我明白了：只要我曾经安慰过一个人，我的写作就是有意义的。只要有一个人，曾经从我的写作里得到过益处，我就没有白写。

为什么要为这一本书说这许多？

因为这就是我十六年写作的精选。

主要是我的“少作”吧，那时候我年轻、快乐，对人生一无所知却自以

为全知全能。不要问我为什么不再写“鸡汤”，我只能说：那时候，我单位的门口常有上访人群，当时我在门里；而现在，我在门外，我随时可能加入那人群。

前几年的夏天，我失去了一个“朋友”。

他和我一样，曾经有过梦想，并且一直为之努力。在极其靠近梦想的地方，他放弃了。他曾经说过一句话：“失之交臂也是一种缘分。”我想，他大概也于愿足矣，因为他得到了他的缘分。

看到他，我想到了《昆虫记》里的蝉，“四年黑暗的苦工，一月日光中的享乐，这就是蝉的生活。”

人是非常卑微的，不是像蝉，就是像蝼蚁，辛辛苦苦坐在电脑前的我，也不过是工蜂。

而如果我为他叹息，那的确是因为，我知道：他曾经有过梦想。

就像我一样。

而我，决定沿着我的梦想之路走下去。

虽然可能很艰难，从来不是《绿野仙踪》里面的幸福黄砖路，我但愿能实现，如果不能够，我但愿我能说：“我尽力了。”

永不言弃。

永不言倦。

永不言辱。

永不言败。

目 录

第一季 年深忽梦少年事

0

自序·1

0

雪哭·002

3

爱情无非就是这样·007

4

温柔的海·011

0

苍耳心·015

3

那一夜我们生死相依·019

4

君住汉江头·023

5

绝美的容颜·027

星光下的少年·035

040·小公务员和辫子男人

045·一百零一次求婚

051·我的百合岁月

056·钢琴课

062·马不停蹄地错过

069·有来生来生做兄弟

○	无非色情男女·078
○	你是上帝惟一的手·089
	凤凰只在夜里醉·107
□	鸳鸯杯·115
†	住在内衣里·122
◎	下一班幸福几时开·129
	第十一夜·135
□	谁人黄河青山外·143
†	凝固·150
§	前生的前生·156

164·所有的季节都是美丽的

175·一朵莲的身世

192·我在死神掌上,音乐在我掌上

199·鬓已星星也

203·关于石中玉遇害案的报告

217·他说

237·天使最近不在家

Chapter One

第一季 年深忽梦少年事

年少岁月，本来就是别离的季节，

只是到那时，他才明了什么叫内伤——

原来就是外表的一无异样，和内里持久的
剧痛。

雪 哭

她明白他的苦痛,他所不明白的是,
他的苦痛就是她的苦痛。

常常地,她想起那一个早春,与他一起走过雪野初融。

她说:“你听。”

他听到的只是“滴滴嗒嗒”的滴水声。

惟有她知道,那是雪哭的声音。

她和他同窗四年,都年轻,什么也没有发生过。大学校园,是他的海阔天空,他一向是女生眼中的白马王子,她在他眼里,只不过是平凡女子。而他,他从来不知道,他是如何以一棵树的姿态,深植在她心里。

毕业分配时,她留在本市,他却去了遥远的油田。想念他的日子,她格外感到这座城市的寂寞,慢慢习惯于这样的日子,她以为自己会忘掉他。可是有一次同学聚会,大家正嘻嘻哈哈闹得开心,主人忽然说,有一封他的信。

信里,他说:“走在旷野上,我常常觉得冷,离开熟悉的生活,我才明白我只是一个普通人。不知道,当年的朋友中,还有多少人会记得我?”

那一夜,在她单身宿舍的灯下,她惊觉自己在纸上,划满了他的名字。用了一个晚上的时间,她给他写下第一封短短的信。

他的信,回得比她想象中还要快,厚厚的十几页,写尽了失意和寂寥。信上他的笔迹,一如往昔,读着他的信,好像读着她从未进入过的他的内心,一种钝钝的疼痛泛过她的心,却触摸不到。

从此,读信和写信,成为她生命中的一部分。那滋味,不真正是甜蜜,却也算不上苦,像是黑暗中的枝桠,没有人看得见它确切的姿态。有时,她

也怀疑自己到底是所为何来,但却学着不去想得与失。

许多事有如天气,慢慢地热或者渐渐地冷,一天一天地不被知觉,等到惊悟,已是过了一季。

初冬的一日,天阴沉沉,冷极彻骨,晚上,有人敲她的门,是他。

看见他,仿佛久在黑暗中,乍然见光,眼前一痛,禁不住地想掉泪,又强自抑制。胸中百感交集,交集成什么她自己也不知道。许久,她方能淡淡地问:“吃过饭了吗?”

他滔滔不绝地谈着诸般久郁的话,这一刻的他,好像又回到大学时代,年少轻狂。而她,一言不发,只是深深地看着他,要把他的每一根线条,每一个表情,像描图一般,细细地,在她心底最柔软的地方,印实。

夜最深的时候,她听见远方有极轻微的鸡啼,偶一抬头,发现窗外,在落雪。在窗前,他们一起看雪,雪片纷飞如花瓣,几乎隐隐有香气。他忽然问:“你怎么样?还好吧?有男朋友了吗?”

她笑一笑。

他一共攒了七天的假期,刨去路上时间,他只能待三天,她请了假陪他逛街。雪下个不住,大城市却依旧繁华无限,人潮熙熙攘攘,他起初兴致勃勃,但慢慢情绪低落,最后索性住了脚,“我都成乡巴佬了。”他笑容中有淡淡的寥落。他想到了什么?是不是觉得,在这七百万人的大城里,少他一个人并没有任何关系?她禁不住伸出手去,他紧紧握住她的手。雪一径下大了,他们跌跌滚滚不知摔了多少跤,可是即使摔倒了,他也没有放开过她的手。

这三天,他们谁也不提归期,然而时间从不等待任何人,那一天还是到了。

铺天盖地的雪,站台上有如戈壁,一望无际,他们都覆了一身的雪。他紧紧地握住她的手,久久,竟也有一丝热气。火车误了点,她恨不得它永远不来,但是无论误点多么久,几分钟、几小时、几天,火车还是会来的,他还是要走的。

他说:“你先回去吧。”

她摇摇头。

火车终于来了。隔一道车窗,好像隔了整个天涯,他的身影,像一粒沙,迷痛了她的眼睛。

火车启动的一刹那,他伸出头来,大声地喊:“我爱你,我爱你……”

渐远渐轻,渐渐听不见了。

她用双手蒙住脸,因为她哭了。

不,他并没有爱上她,她知道,虽然她宁肯不知道。在异地,在石油、荒原、陌生人之间,她是他惟一的悬念。漂泊的日子里,他要抓住一件永恒,而后呢,当花花世界重又展现在他眼前呢?

仅仅是寂寞而已,他需要温暖和关怀,他以为他爱上她,是因为他需要爱与被爱。

诚然她爱他,但是她也爱自己,从此,她不再给他写信。他的信如潮水一般涌来,她一概不拆,因为怕自己会心软。于是,他的信断了。

他就此放弃了吗?扪着胸中的痛,她想,也好。

然而真相是:他病了。

辗转得知这个消息,她第一个念头是:他的确爱上了她,被她拒绝,不能承受……

这可能吗?她苦笑。唯一可能的解释是:他以为所有人离开他,是因为他现在环境与条件太差,而没有一个人,是真心地爱过他,关注过他的灵魂。

她如何能让他这样认定?

在他凌乱的单身房间里,熟睡的他有一张稚气的脸。而在户外,有她从没见过的、最广阔的雪原,正在一点点融化,纤瘦的水流四处流淌。一时间,她仿佛看到一张泪痕模糊的脸。

他的青春稚嫩如种子,而这正是他生命中最长的一冬,如果一定要有雪,呵护他度过寒冬以待早春,就让她做雪,用自己的冷守候他的暖。然后,在春天,有谁能听见雪哭的声音?

如果爱情的本质就是痛苦,那么,她甘愿受伤。

他醒来后,她低声说:“我答应你。”

以后每天下班路上,她是那个看信不看路的人。每一封信,他告诉她:他设计的图纸投产了;领导破格提拔他当主任了;他写的论文发表了……而最后一封信说:“我调回来了。”

握着他的信,走在路上,正是初夏,天空隐隐带点灰紫,路旁所有的合欢树都开满了花,和风轻轻地来又轻轻地去,合欢纤细的花丝纷纷洒洒,拂了她一身,一天一地粉红的雪。这明明是她见过的最美丽的夏日黄昏,她却在抬手间,揩到自己脸上冰冷的泪。

无端地,她想起许久以前的一个冬夜,她在等候末班车,夜越来越深,她没有带表,不知道现在究竟几点了,不知道末班车是过去了还是尚未来,或是根本就没有过。

走下火车,他的第一句话是:“以后可以长相厮守了。”

长相厮守,谈何容易。

远隔的时候,他们是分别在银幕后看电影的人,虽然是同样的剧情,同样的进程,但是当他们在一起交流心得时,才发现,他们看到的每一个画面都不相同。

相处的时间越长,他们越是发现彼此的距离。他竭力地要做一个完美的情人,来弥补他们的距离,但是,世上还有什么距离比爱与不爱之间,更遥远的呢?

她明白他的苦痛,他所不明白的是,他的苦痛就是她的苦痛。

与其相濡以沫,不如相忘于江湖。

所谓相忘,也就是雪融成水,了无痕迹吧?

分手的那一天,有着大片大片的阳光,他说:“我永远不会忘记你对我的好。”

良久她说:“我也永远不会忘记你。”

一个人走在大街上,她伸出手,掌中有满满一握的阳光,仿佛永不融化的雪花。这一刻,她真切地领悟到,四季轮回的天理。

相识,是天空有朵雪做的云;相爱,是雪落黄河静无声;而离别之际,